

# 資訊安全管理

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，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8 條、第 9 條規範應訂定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及電腦化資訊系統相關控制作業，本公司業已訂定資訊循環及其他管理環境(含資通安全檢查及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控制作業)之內部控制制度與相關作業規範，並據以執行資通安全工作，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，建置防火牆及設定使用者權限，以減少公司資訊安全風險。

本公司依處理準則第 13 條之要求，每年將資通安全檢查列入年度稽核計畫之稽核項目，內部稽核人員對於檢查所發現之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，於報告呈核後按季追蹤相關單位改善措施，並作成稽核報告，向董事長報告後呈送獨立董事查閱。內部稽核人員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，應立即作成報告陳核，並通知獨立董事。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，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並無重大不利事件發生。